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二四年四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并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二)指导全县退役军人事务工作的改革与发展，拟订全县退役军人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三)负责全县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退休干部、退役士兵、退役士官、转业士官、伤残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做好自主择业、自主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四)组织指导全县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

(五)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省、市关于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多方联动协调机制。

(六)组织协调落实移交我县的离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落实军队离退休干部（遗属）、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相关待遇。

(七)组织指导全县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拟

订全县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县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组织指导军供服务保障工作。

（八）组织指导开展全县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贯彻落实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

（九）负责全县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指导全县优抚医院、光荣院、烈士纪念设施等机构的服务管理工作，总结表彰和宣扬全县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十）负责退役军人法律法规宣传工作，指导并监督检查全县关于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情况；组织开展全县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十一）推进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夯实退役军人服务管理保障工作基础，提升退役军人服务管理保障工作水平。

二、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部门 2024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一个：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无二级预算单位。

本级预算包括：办公室、移交安置股、思想政治和权益维护股、优抚褒扬股、双拥股。

第二部分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收入总计 4601.29 万元，支出总计 4601.29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收入减少 140.22 万元，下降 2.96%，主要原因：2024 年义务兵优待金相比 2023 年义务兵优待金的上年结转结余部分减少，导致 2024 年义务兵优待金收入减少；支出减少 140.22 万元，下降 2.96%，主要原因：2024 年义务兵优待金相比 2023 年义务兵优待金的上年结转结余部分减少，导致 2024 年义务兵优待金支出减少。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收入合计 4601.2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406.31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收入 194.98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支出合计 4601.2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5.16 万元，占 4.02%；项目支出 4416.13 万元，占 95.9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4601.29 万元，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与 2023 年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140.22 万元，下降 2.96%，主要原因：

2024年义务兵优待金相比2023年义务兵优待金的上年结转结余金额减少，导致2024年义务兵优待金收入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4601.2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467.94万元，占97.1%；卫生健康（类）支出118.03万元，占2.57%；住房保障（类）支出15.32万元，占0.33%。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185.1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72.66万元，占93.25%；公用经费12.50万元，占6.75%。

七、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我部门《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4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为0万元。

2024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与2023年预算保持一致。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2023年预算保持一致。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2024年预算数与2023年预算保持一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4年预算数与2023年预算保持一致。

(三)公务接待费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公务接待费2024年预算数与2023年预算保持一致。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4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12.50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10.1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0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3.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4.14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4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

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3 年期末，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4 项，主要是：2024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项目（第一批）1,995.00 万元、2024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项目（第二批）347.00 万元、2024 年退役安置补助经费项目 86.00 万元、2024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项目 80.00 万元；我部门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

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2024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4,406.31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4,406.31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4467.94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118.03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15.32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406.31	本年支出合计	4,601.29
上年结转结余	194.98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4,601.29	支出总计	4,601.29

2024 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4,601.29	4,406.31	4,406.31	4,406.31									194.98	194.98					
312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4,601.29	4,406.31	4,406.31	4,406.31									194.98	194.98					
312001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4,601.29	4,406.31	4,406.31	4,406.31									194.98	194.98					

2024 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4,601.29	185.16	172.66		12.50		4,416.13	1,713.15	2,702.98
			312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4,601.29	185.16	172.66		12.50		4,416.13	1,713.15	2,702.9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42	20.42	20.42						
208	08	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2,430.24						2,430.24	435.24	1,995.00
208	08	05		义务兵优待	1,104.49						1,104.49	598.90	505.59
208	08	08		褒扬纪念	7.88						7.88	7.88	
208	09	01		退役士兵安置	280.45						280.45	280.45	
208	09	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24.27						124.27	22.94	101.33
208	09	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21.06						21.06		21.06
208	09	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10.00						110.00	110.00	
208	09	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19.07						119.07	119.07	
208	28	01		行政运行	140.61	140.61	128.11		12.50				
208	28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35						37.35	37.35	
208	28	04		拥军优属	71.32						71.32	71.32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8	0.78	0.7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44	3.44	3.4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59	4.59	4.59						
210	14	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10.00						110.00	30.00	8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5.32	15.32	15.32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4,406.31	一、本年支出	4,601.29	4,601.29	4,601.2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406.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4,406.31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194.98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4.98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67.94	4,467.94	4,467.94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18.03	118.03	118.0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15.32	15.32	15.32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4,601.29	支出合计	4,601.29	4,601.29	4,601.29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4,406.31	185.16	172.66	12.50		4,221.15	1,713.15	2,508.00
			312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4,406.31	185.16	172.66	12.50		4,221.15	1,713.15	2,508.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42	20.42	20.42					
208	08	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2,430.24					2,430.24	435.24	1,995.00
208	08	05		义务兵优待	945.90					945.90	598.90	347.00
208	08	08		褒扬纪念	7.88					7.88	7.88	
208	09	01		退役士兵安置	280.45					280.45	280.45	
208	09	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08.94					108.94	22.94	86.00
208	09	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10.00					110.00	110.00	
208	09	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19.07					119.07	119.07	
208	28	01		行政运行	140.61	140.61	128.11	12.50				
208	28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35					37.35	37.35	
208	28	04		拥军优属	71.32					71.32	71.32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8	0.78	0.7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44	3.44	3.4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59	4.59	4.59					
210	14	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10.00					110.00	30.00	8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5.32	15.32	15.32					

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85.16	172.66	12.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0.42	20.42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88.23	88.23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2.37	12.37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67	4.67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2.84	22.8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5.34		5.34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4.60		4.60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2.21		2.21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0.35		0.3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78	0.7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8.03	8.03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15.32	15.32	

2024 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部门名称：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4,601.29	4,406.31	4,406.31			194.98							
312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4,601.29	4,406.31	4,406.31			194.98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0.42	20.42	20.42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795.12	3,623.28	3,623.28			171.84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2.10	32.10	32.1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4.17	214.17	214.17										
303	03	退职（役）费	509	05	离退休费	231.20	231.20	231.2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					2.08							
302	16	培训费	502	03	培训费	21.06					21.06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88.23	88.23	88.23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2.37	12.37	12.37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67	4.67	4.67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2.84	22.84	22.84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5.34	5.34	5.34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21	2.21	2.21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35	0.35	0.35										
302	11	差旅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5.00	15.00	15.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0.78	0.78	0.78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8.03	8.03	8.03								
303	07	医疗费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10.00	110.00	110.0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15.32	15.32	15.32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我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我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部门名称：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416.13	4,221.15			194.98				
	312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4416.13	4221.15			194.98				
其他运转类	优抚对象的抚恤和生活补助、价格补贴、残疾军人护理费、建国前老党员补贴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435.24	435.24							
特定目标类	2024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T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1995.00	1995.00							
其他运转类	艰苦边远地区新兵一次性生活补助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50.00	50.00							
其他运转类	义务兵和重点优抚对象优待金、立功受奖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548.90	548.90							
特定目标类	结转--豫财社[2023]170 号优抚对象补助资金（中央资金第二批）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9.00				29.00				
特定目标类	结转--豫财社[2022]188 号 2023 年优抚对象补助资金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93.09				93.09				
特定目标类	结转--豫财社[2023]29 号 2023 年优抚对象省级财政补助经费（第二批）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31.00				31.00				
特定目标类	结转--豫财社[2023]170 号优抚对象补助资金（省级资金第三批）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5.50				5.50				
特定目标类	2024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第二批) T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347.00	347.00							
其他运转类	陵园管护人员工资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88	2.88							
其他运转类	烈士陵园办公经费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5.00	5.00							
其他运转类	符合政府安排工作的退役士兵待安置期间生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49.25	49.25							

	活费、基本保险											
其他运转类	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城镇退役士兵自谋职业金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31.20	231.20								
其他运转类	军队离退休干部工资、取暖降温费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2.94	22.94								
特定目标类	2024年退役安置补助经费预算 T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86.00	86.00								
特定目标类	结转--豫财社[2023]164号2023年退役安置补助经费(第二批)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8					2.08				
特定目标类	结转--豫财社[2022]189号2023年退役安置补助资金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13.25					13.25				
特定目标类	结转--新财预(2023)307号2023年退役安置补助经费预算(第三批)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0.44					0.44				
特定目标类	结转--新财预[2023]41号2022年退役安置补助经费预算(第二批)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0.32					0.32				
特定目标类	结转--豫财社[2023]180号退役安置补助资金(第三批)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30					20.30				
其他运转类	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110.00	110.00								
其他运转类	退役军人特困家庭救助资金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15.00	15.00								
其他运转类	解决退役士兵安置遗留问题所需资金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70.89	70.89								
其他运转类	部分退役士兵补缴社会保险补助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33.18	33.18								
其他运转类	信访稳定经费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15.00	15.00								
其他运转类	信访补贴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0.85	0.85								
其他运转类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办公经费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4.00	4.00								
其他运转类	烈士亲属异地祭扫组织服务工作所需经费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0	2.00								
其他运转类	全县退役军人和优抚对象信息采集所需经费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0	2.00								
其他运转类	水电费、办公费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13.50	13.50								
其他运转类	春节、八一双拥慰问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45.00	45.00								
其他运转类	村级双拥优抚对象联络员工作补助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3.16	23.16								

其他运转类	双拥办公经费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1.00	1.00							
其他运转类	随军家属未就业期间生活保障金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16	2.16							
其他运转类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县级匹配资金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30.00	30.00							
特定目标类	2024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	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80.00	80.00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部门名称：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年度履职目标	1、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论述。2、抓好《退役军人保障法》学习宣传贯彻，进一步巩固抓好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3、大力推进服务保障体系标准化、规范化建设。4、积极引导退役军人和社会组织发挥作用。5、不断提升就业创业、优抚帮扶精准化服务保障水平。6、维护好退役军人合法权益。7、全面加强服务机构自身建设。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任务一	聚焦党建引领全局事业发展，持续完善服务体系	
	任务二	贯彻落实军转干部安置政策、做好企业军转干解困工作，做好退役士兵安置工作	
	任务三	做好优待证发放和宣传工作，落实义务兵和重点优抚对象抚恤优待金的发放	
	任务四	做好拥军优属工作，组织走访慰问活动并做好困难退役军人家庭救助工作	
	任务五	做好延津县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培训，提升退役军人就业能力	
	任务六	持续加强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加大普法宣传，做好重要节日祭扫工作	
	任务七	做好退役军人信访稳定及风险防控排查工作，落实领导干部接访制度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4601.286	
	1、资金来源：	4,601.3	

		2、资金结构:		185.2
				4,416.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 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 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 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 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 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 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 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 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 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

				数。
		预算调整率	≤2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2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8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

				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 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

				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重点工作计划完成率	≥90%	
	履职目标实现	年度工作目标实现率	≥9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总体工作完成率	≥9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2024 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部门名称：延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编码 (项目编 码)	项目单位 (项目名 称)	项目金额 (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 资金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312		4,416.1	4,416.1										
312001	延津县退 役军人事 务局	4,416.1	4,416.1										
410726230 000000003 209	水电费、 办公费	13.5	13.5		办公费	4.8 万元	服务职工人数	22 人	提升机关办公运转效率	提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保洁费	2.16 万 元	电费、邮电费、水费、 保洁费使用率	100%					
					水电费	2.8 万元	电费、邮电费、水费、 保洁费发放时间	2024 年 第四季 度					
					邮电费 (网络使用费)	3.74 万 元							
410726230 000000003 211	信访稳定 经费	15.0	15.0		信访稳定经费补助成本	15 万元	信访工作值班次数	≥3 次	保障涉军群体的稳定	保障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信访工作值班任务完 成率	100%					
							信访工作值班任务完 成时间	2024 年 第四季 度					

410726230 000000003 213	企业军转 干部生活 困难补助	110.0	110.0			困难补助发放成本	110 万 元	困难补助人数	29 人	企业军转干部幸福感、 获得感	提升	企业军转干部满意度	≥ 98%
								困难补助发放覆盖率	100%				
								困难补助发放完成时 间	2024 年 第四季 度				
410726230 000000003 215	退役士兵 自主就业 一次性经 济补助、 城镇退役 士兵自谋 职业金	231.2	231.2			城镇退役士兵自谋职业 金、退役士兵自主就业 一次性经济补助成本	231.2 万元	退役士兵人数	≥182 人	提高广大适龄青年应征 入伍的积极性	显著提 高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满意 度	≥95%
								补助发放覆盖率	100%				
								补助发放完成时间	2024 年 第三季 度				
410726230 000000003 217	军队离退 休干部工 资、取暖 降温费	22.9	22.9			军队离退休干部工资、 取暖降温费补助成本	22.94 万元	军队离退休干部人数	2 人	军队离退休干部幸福 感、获得感	提升	军队离退休干部满意度	≥98%
								补助发放覆盖率	100%				
								资金发放完成时间	2024 年 第四季 度				
410726230 000000003 219	符合政府 安排工作 的退役士 兵待安置 期间生活 费、基本 保险	49.2	49.2			城镇退役士兵待安置期 间生活费、接续基本保 险补助成本	49.25 万 元	符合政府安排退役士 兵人数	25 人	符合政府安排退役士兵 幸福感、获得感	提升	符合政府安排工作退役 士兵满意度	≥95%
								补助发放覆盖率	100%				
								补助发放完成时间	2024 年 第四季 度				
410726230	解决退役	70.9	70.9			解决退役士兵安置遗留	70.89 万	解决退役士兵安置遗	≥30 人	提升退役士兵的生活幸	明显提	安置遗留问题退役士兵	90%

000000003 222	士兵安置 遗留问题 所需资金					问题所需资金发放成本	元	留问题所需资金发放 人数		福感、安全感	升	满意度	
								发放准确率	100%				
								发放完成时间	2024年 第二季度				
410726230 000000003 226	春节、八 一双拥慰 问	45.0	45.0			春节、八一拥军优属慰 问成本	45万元	慰问时间	春节、八 一节日 前	提升优抚对象的获得感	提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春节、八一慰问人数	≥ 1000人				
								保障慰问的覆盖率	100%				
410726230 000000003 230	村级双拥 优抚对象 联络员工 作补助	23.2	23.2			村级双拥优抚对象联络 员工作补助成本	23.16万 元	补助发放时间	2024年 5月31 日前	提高优抚联络员的能力	提高	优抚联络员的满意度	≥90%
								优抚对象联络员人数	193人				
								保障工作补助发放覆 盖率	100%				
410726230 000000003 232	艰苦边远 地区新兵 一次性生 活补助	50.0	50.0			艰苦边远地区新兵一次 性生活补助	50万元	生活补助发放时间	2024年 12月31 日前	提高艰苦边远地区新兵 的获得感	提高	艰苦边远地区新兵的满 意度	≥90%
								艰苦边远地区新兵人 数	≥50人				
								保障发放覆盖率	100%				
410726230 000000003 233	优抚对象 的抚恤和 生活补	435.2	435.2			优抚对象补助经费资金 总成本	435.24 万元	优抚对象人数	≥3100 人	提高优抚对象生活质量	提高	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保障抚恤补助资金发	100%				

	助、价格补贴、残疾军人护理费、建国前老党员补贴							放覆盖率					
								发放时间	2024年第四季度				
410726230000000003235	全县退役军人和优抚对象信息采集所需经费	2.0	2.0			全县退役军人和优抚对象信息采集成本	2万元	信息采集及时率	100%	保障信息采集率	保障	信息采集对象的满意度	≥90%
								信息采集对象	≥500人				
								信息采集覆盖率	100%				
410726230000000003236	陵园管护人员工资	2.9	2.9			烈士陵园管护成本	2.88万元	陵园管护人员人数	4人	陵园管护人员幸福感和获得感	提升	管护人员满意度	≥98%
								工资发放覆盖率	100%				
								工资发放完成时间	每季度发放一次				
410726230000000004407	双拥办公经费	1.0	1.0			印刷费	0.8万元	符合印刷标准	合格	提高双拥创建成果	显著	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办公费	0.2万元	双拥优抚政策宣传页份数	≥3000份				
								办公经费使用率	100%				
								预计完成时间	2024年第四季度				
410726230000000004458	义务兵和重点优抚对象优待	548.9	548.9			义务兵和重点优抚对象优待金成本	548.90万元	优待金发放人数	1500人	提高优抚对象的获得感	提高	优抚对象的满意度	≥90%
								保障优待金发放覆盖	100%				

	金、立功 受奖							率					
								发放完成时间	第四季 度				
410726230 000000004 463	信访补贴	0.8	0.8			信访补贴发放标准	235 元/ 月	信访补贴发放人数	3 人	提高信访工作人员工作 积极性	提高	干部职工满意度	≥90%
								信访补贴发放覆盖率	100%				
								信访补贴发放完成时 间	2024 年 第四季 度				
410726230 000000004 468	退役军人 特困家庭 救助资金	15.0	15.0			退役军人特困家庭救助 资金发放成本	15 万元	退役军人特困家庭救 助资金发放户数	≥20 人	提升退役军人特困家庭 幸福感和获得感	明显提 升	特困退役士兵满意度	90%
								退役军人特困家庭救 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退役军人特困家庭救 助资金发放完成时间	2024 年 第四季 度				
410726230 000000004 469	优抚对象 医疗补助 县级匹配 资金	30.0	30.0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县级 匹配资金	30 万元	医疗补助发放时间	每季度 发放一 次	保障优抚对象基本医疗 政策落实和权益	保障	医疗补助对象的满意度	≥90%
								医疗补助人数	≥1100 人				
								保障重点优抚对象医 疗补助覆盖率	100%				
410726230 000000004 472	部分退役 士兵补缴 社会保险 补助	33.2	33.2			部分退役士兵补缴社会 保险补助成本	33.18 万元	部分退役士兵补缴医 疗保险人数	32 人	部分退役士兵幸福感、 获得感	提升	部分退役士兵满意度	≥91%
								补缴准确率	100%				
								补缴社会保险补助完	2024 年				

								成时间	第四季度				
410726230 000000004 496	随军家属 未就业期 间生活保 障金	2.2	2.2			随军家属未就业期间生	2.16万	保障金发放时间	2024年 12月31 日前	保障随军家属生活能力	保障	随军家属满意度	≥95%
								保障人数	3人				
								保障发放准确率	100%				
410726230 000000004 498	烈士陵园 办公经费	5.0	5.0			烈士纪念设施维修	3万元	维修烈士墓次数	≥1次	保障烈士祭扫活动正常 运转	保障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水电及日常维修费	0.5万元	宣传烈士版面块数	≥10块				
						办公费	1.5万元	符合验收标准	合格				
								水电及日常维修及时 率	100%				
410726230 000000004 500	烈士亲属 异地祭扫 组织服务 工作所需 经费	2.0	2.0			烈士亲属异地祭扫组织	2万元	异地祭扫时间	根据烈 士家属 申请时 间	保障烈士亲属异地祭扫 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烈士亲属的满意度	≥90%
								烈士亲属异地祭扫	10人				
								异地祭扫覆盖率	100%				
410726240 000000023 643	退役军人 服务中心 办公经费	4.0	4.0					工作运行和规范化建 设	4万元	提高服务保障水平	让退役 军人有 获得感、 荣誉感、 归属感	退役军人满意	≥90%
								保障退役军人保障体 系运行和规范化建设	保障正 常运行				
								退役军人保障体系运 行	及时				

								行和规范化建设					
41072624000000014004	2024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T	1,995.0	1,995.0			优抚对象补助成本	1995 万元	优抚对象抚恤人数	≥ 3150 人	保障优抚对象的基本生活待遇	保障	优抚对象的满意度	≥ 90%
								保障抚恤补助资金发放覆盖率	100 %				
								发放完成时间	每月 10 号				
41072624000000017612	2024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第二批）T	347.0	347.0			义务兵家庭补助经费资金总成本	347 万元	保障义务兵家庭数	≥347 人	保障义务兵家庭生活生活质量	保障	义务兵家庭满意度	≥90%
								义务兵家庭补助资金发放覆盖率	100%				
								发放时间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41072624000000017614	2024 年退役安置补助经费预算 T	86.0	86.0			军队离退人员补助经费成本	86 万元	军队离退干部、士官人数	6 人	军队离退人员幸福感、获得感	提升	军队离退人员满意度	≥95%
								补助发放覆盖率	100%				
								补助发放完成时间	2024 年第四季度				
41072624000000019202	2024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	80.0	80.0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补助资金总成本	80 万元	医疗保障人数	≥1100 人	保障医疗补助对象能力，增加优抚对象获得感	保障	医疗补助对象的满意度	≥90%
								保障重点优抚对象医疗保障补助覆盖率	100%				
								发放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410726240 000000060 813	结转—新 财 预 (2023) 307 号 2023 年退 役安置补 助经费预 算(第三 批)	0.4	0.4			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待分 配期间管理教育经费成 本	0.44 万 元	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 件退役士官人数	11 人	强化安排工作退役士官 教育管理效果	效果显 著	安置对象满意率	≥90%
								退役安置补助经费拨 付准确率	100%				
								退役安置补助经费拨 付及时性	及时				
410726240 000000060 827	结转—豫 财 社 [2023]18 0 号退役 安置补助 资金(第 三批)	20.3	20.3			自主就业士兵培训成本	20.3 万 元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参 加培训人数	≥90 人	增加自主就业退役士兵 收入	增加收 入	退役军人满意度	≥90%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培 训合格率	≥90%	提升退役士兵就业创业 能力	效果显 著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培 训完成时间	12 月底 之前				
410726240 000000060 835	结转—新 财 预 [2023]41 号 2022 年 退役安置 补助经费 预算(第 二批)	0.3	0.3			待分配期间管理教育经 费成本	0.32 万 元	安排工作退役士兵人 数	8 人	强化安排工作退役士兵 教育管理	效果显 著	安排工作退役士兵满意 度	≥90%
								退役安置补助经费拨 付覆盖率	100 %				
								退役安置补助经费拨 付及时率	100 %				
410726240 000000060	结转—豫 财 社	2.1	2.1			军队离退休人员经费总 成本	2.0808 万元	军队离退休人员人数	6 人	军队离退休人员幸福 感、获得感	提升	军队离退休人员满意度	≥95%

841	[2023]164号2023年退役安置补助经费(第二批)							经费使用覆盖率	100 %				
								经费及时拨付率	100 %				
410726240000000060868	结转—豫财社[2023]29号2023年优抚对象省级财政补助经费(第二批)	31.0	31.0			义务兵优待金成本	31万元	优待金发放人数	≥310人	提高适龄青年参军积极性	提高	义务兵家庭满意度	≥90%
								保障优待金发放覆盖率	100%				
								发放完成时间	2024年第四季度				
410726240000000060872	结转—豫财社[2023]170号优抚对象补助资金(省级资金第三批)	5.5	5.5			义务兵优待金成本	5.5万元	优待金发放人数	55人	提高适龄青年参军积极性	提高	义务兵家庭满意度	≥90%
								保障优待金发放覆盖率	100%				
								发放完成时间	2024年第四季度				
410726240000000060874	结转—豫财社[2022]189号2023	13.2	13.2			退役安置补助成本	13.2454万元	补助发放完成时间	2024年第四季度	军队离退休干部幸福感、获得感	提升	军队离退休干部满意度	≥90%
								军队离退休干部人数	6人				

	年退役安置补助资金							补助发放覆盖率	100 %				
410726240 000000060 880	结转—豫财社[2022]18号2023年优抚对象补助资金	93.1	93.1			义务兵家庭补助经费资金总成本	930945.60元	保障义务兵家庭数	≥336人	保障义务兵家庭生活质量	提高	义务兵家庭满意度	≥90%
								义务兵家庭补助资金发放覆盖率	100%				
								发放时间	2024年12月份前				
410726240 000000060 886	结转—豫财社[2023]170号优抚对象补助资金（中央资金第二批）	29.0	29.0			义务兵家庭补助经费资金总成本	29万元	保障义务兵家庭数	≥29人	保障义务兵家庭生活质量	保障	义务兵家庭满意度	≥90%
								义务兵家庭补助资金发放覆盖率	100%				
								发放时间	2024年12月份前				